

首八月暴力案飆升 青少年被捕增逾八成

【大公報訊】記者黃慶輝報導：黑暴肆虐，本港犯罪率有上升趨勢，保安局局長李家超昨日表示，根據統計，今年首八個月整體罪案有42526宗，較去年同期34094宗，升幅達24.7%。當中涉及

暴力罪案有6183宗，較去年升幅12.7%，今年首八個月的被捕人數，青少年被捕人數達2040人，較去年同期升85%，而少年被捕人數亦上升近七成，他指有人美化暴力行為，致罪犯有機可乘。

，而受過培訓的銀行職員及警方反詐騙協調中心，分別阻止了50宗及580多宗的騙案，成功攔截180宗騙款，涉及23億港元；行劫、爆竊及勒索案的數字均有上升。至於毒品案件，檢獲的不同毒品數量皆大幅上升，其中冰毒的數量升幅近七倍，海洛英升幅逾四倍。

今年首八個月的被捕人數，青年達2040人，較去年同期的1104人上升約85%，而少年被捕人數亦上升了約69%，李家超解釋，由於在黑暴期間警方人手緊張，不法之徒趁機犯案，加上有人美化暴力行為，致罪犯有機可乘。

撲滅罪行委員會委員李宗德表示，在2019及2020上半年中，分別有2260及1370名青年人因刑事案被捕，而在今年上半年共有135名青年人參與警司警誡，佔所有被捕青年人中約9.9%。

今年頭八個月與去年同期罪案數字

案件分類	2019年	2020年	增幅
1. 總體罪案	34094宗	42526宗	24.7%
2. 暴力罪案	5484宗	6183宗	12.7%
3. 各類劫案	73宗	214宗	193.2%
4. 爆竊案	1138宗	1457宗	28%
5. 傷人及嚴重毆打	2903宗	3198宗	10.2%
6. 嚴重毒品罪行	636宗	666宗	4.7%
7. 詐騙	5234宗	10534宗	101.3%
8. 刑事毀壞	3447宗	4381宗	27.1%
犯罪被捕人數			
少年罪犯 (10至15歲)	530宗	897宗	69.2%
青年罪犯 (16至20歲)	1104宗	2040宗	84.8%

大公報製表



▲李家超（左）昨日表示，今年首八個月被捕青少年人數達二千零四十八人，較去年同期升百分之八十五。

電騙損失金額達5.1億

另外，電話騙案中「猜猜我是誰」及「假冒官員」案件合共損失金額達5.1億港元，升幅為3.4倍

疑下載購買分享600段影片 六男子落網

補習社負責人涉藏兒童色情片被捕

黑暴期間不少「黃師」被揭向學生播「獨」，近日更發現有教師涉及風化案件！繼日前一名已婚小學男教師涉嫌誘騙女童拍攝裸照被捕後，警方昨日進行代號「跨欄」行動，打擊兒童色情物品有關的罪行，以涉嫌管有兒童色情物品拘捕六名男子，當中包括一名補習社負責人。

大公報記者 黃慶輝



▲一名補習社負責人與其他五人涉嫌管有兒童色情物品而被捕，圖為他任職的補習社。

被捕六名男子分別報稱任職護理助理、補習社負責人、電腦程式員、銷售員、建築工人及窗框技工，各人互不相識，年齡25至38歲，他們涉嫌管有兒童色情物品被捕。警方在行動中檢獲七部電腦及相關網絡和儲存裝置，涉及不少於600段懷疑兒童色情影片，檔案總容量約20GB。

導師全女班

消息指，其中一名被捕男子為沙田一間小學補習社姓胡的負責人（36歲），營運補習社多年，補習社內全為女導師。有學生形容胡Sir「好好人」，其他導師則指補習社內均由女導師接觸學生，胡Sir甚少回補習社上班，

補習社導師均對事件表示「完全唔知情」。

警方網絡安全及科技罪案調查科總督察戴子斌表示，警方經情報搜集及深入分析後，昨晨展開「跨欄」行動，聯同港島、九龍東、新界北及新界南總區人員，聯合打擊兒童色情物品有關罪行，在北角、荃灣及元朗等地拘捕六名男子。被捕者現正被警方扣留調查，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

戴子斌指出，警方懷疑有人經網站下載、購買或以點對點分享軟件等渠道，下載相關影片並儲存。警方將循多方面作進一步調查，包括被捕六人是否涉及發布、複製及進出口相關兒童色情的物品。

戴續指，由於其中一名被捕者為補習社教

育中心負責人，其補習社的服務對象為小學生，警方將進一步調查補習社是否有受害者，但初步調查顯示未有發現本港兒童受害。另外，警方未有正面回應會否就事件向教育局通報，僅表示案件仍在初步調查階段，仍有許多事項要跟进。

警方調查相信，被捕人士從不同渠道，包括網站下載、購買、或透過點對點分享軟件下載有關兒童色情物品，並儲存在其電腦器材內，而內容主要是兒童裸露鏡頭及進行其他性活動。案件暫時未發現有本港兒童受害，警方會繼續調查是否有本地兒童受害，亦會調查六人是否涉及發布、複製及進出口相關兒童色情的物品。

暴亂現場藏士巴拿 13歲童留案底

【大公報訊】年僅13歲的男童聲言因為覺得示威裝備「好型」，並盼獲朋輩認同，去年11月身藏士巴拿及雷射筆前往旺角暴亂現場，結果被警員搜身揭發。男童早前承認管有攻擊性武器罪，裁判官昨庭上面斥其父母管教不善，否則男童便不會干犯本案；最終判男童進入更生中心，須留案底。

涉案男童現已14歲，正就讀中三，昨天在西九龍法院少年庭候判。裁判官彭亮廷判刑時指出，根據上訴庭案例

，對少年犯判刑時除了考慮更生因素，亦須一併考慮罪行的譴責、阻嚇作用及維護公眾利益，不能只因被告年輕而只着重更生。

對於感化官建議法庭可輕判男童接受兒童保護令，彭官並不同意。彭官指出獲頒保護令的被告不須留案底，然而涉案男童主動帶同裝備前往旺角示威現場，一旦與警察或其他人起衝突，可對他人造成傷害，故認為保護令與男童的罪責並不相稱。

向內地男私刑 三人認罪還押

【大公報訊】其中去年10月有大批黑人在旺角因懷疑內地旅客拍攝「大頭照」，而向他包圍「私了」，同晚又圍毆另一名清除路上障礙物的本地男子。其中涉案的兩男一女昨天在區域法院承認有意圖使人身體受嚴重傷害及傷人等兩罪，須還押至10月28日判刑。

案中三名被告依次是57歲男子羅偉華、23歲女子黃綺婷及36歲埃及籍男子Soliman Ahmed Fawzi Elsayed。至於受襲的兩名事主均獲法庭批准匿名保護，兩人分別為29歲內地旅客X及45歲本地男子Y。

案情指，X於去年10月5日晚徒步返回旺角的賓館期間，在旺角彌敦道遭黑入認出是內地人，並聲稱他在現場拍攝「大頭照」和手持磚頭。結果大批黑入將X圍毆超過四分分鐘，當中羅偉華持棍襲擊，黃綺婷開傘掩護及用手推X，Soliman Ahmed Fawzi Elsayed則趁X倒地後繼續腳踢他。

案情續指，另一傷者Y於6日凌晨徒步由旺角返回大角咀住所期間，嘗試清除路上雜物。然而，有超過十名黑入懷疑他是警察，向他拳打腳踢，當中羅偉華用柵竹襲擊Y。

變壓器藏3300萬可卡因 三外籍漢落網

【大公報訊】記者黃慶輝報導：西九龍總區人員根據線報，前日掩至柴灣一工廈單位，破獲一個製毒工場，當場拘捕三名外籍人士，檢獲總值3300萬元可卡因毒品，警方初步相信毒販將毒品收藏在變壓器中從外地空運來港，毒品將在本港娛樂場所出售。

被捕的三名男子，年齡介乎25至45歲，包括一名以色列人，他報稱商人，一名英國人和一名加拿大華人，兩人持有香港身份證，報稱無業，他們涉嫌「製毒」罪名被起訴，今日將在西九

龍裁判法院庭堂。西九龍總區刑事部鍾雅倫警司表示，情報組和特別職務隊人員早前接獲可靠線報，經深入調查後，鎖定一個跨國販毒集團，有人租用柴灣永泰道50號港利中心一工廈單位約半年。

至前日凌晨2時許多名探員掩至上址單位作突擊搜查，探員在單位內檢獲1.4公斤可卡因粉末、16公斤已製成型的霹靂可卡因和一批製毒工具，經初步調查，發現疑犯將毒品收藏在一個40公斤重的變壓器內，從東南亞空運到港。

「美國隊長2.0」：黃之鋒有政治利益

【大公報訊】記者黃慶輝報導：香港國安法實施超過一百日，成功震懾暴徒，部分反中亂港分子更畏懼潛逃至英、德、荷蘭、台灣等，留下的餘「勇」，不乏患有精神殘疾或想「成名」的街頭小人物。多次現身商場高叫「港獨」口號、被「黃媒」捧為「第二代美國隊長」的馬俊文，曾向大公報記者大言不慚說毋懼被警察拘捕，他屢屢挑

戰法紀，終於日前被警方以涉嫌違反分裂國家罪拘捕。扮演美國漫畫人物、手持「美國隊長」盾牌出席「和你Lunch」的示威常客馬俊文，現年30歲，任職茶餐廳外賣員，家住小西灣。馬向記者表示父親是巴士維修技工，母親是老人院看護。

他在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中五畢業後，做過不同的基層職業，

轉工不停，包括只任職一個月地盤工人、點心學徒、餐廳樓面、超市執貨員，直至23歲時，他經朋友介紹任職送外賣，自此做了七年外賣仔。馬俊文自認是宅男，只看日本女子偶像團體AKB48，坦承對政治無興趣，亦不看任何新聞。

黃媒吹捧 沾沾自喜

但這名無聊半生的外賣仔想令人生更「精彩」，一次他看到太古城「和你唱」成為新聞焦點，於是想到「行政」路博出位，扮演所謂的「美國隊長2.0」，結果如願「上位」，成為黃媒話題。馬俊文沾沾自喜地向記者講述他扮美國隊長的因由，「當時自己穿着一件印有「港獨」黑T送外賣，真係好多人看我的衣服，途經玩具店，見到有美國隊長持有的盾牌，試下帶着盾牌周圍送外賣，無幾耐被傳媒封我做「第二代美國隊長」。

黃之鋒一直被指背後有金主，日前黃被揭帶女入五星酒店「爆房」，馬俊文相信有人從亂港行動中獲得政治利益。

成為「黃媒」報道的角色，這名扮美國隊長的外賣仔，只會空喊口號，對時事政治仍然零認知。馬說「我要一人一票選特首」，當記者指香港特區政府曾於2015年發表《行政官普選辦法公眾諮詢報告及方案》，卻被攔炒派搞破壞，馬對此直認不清楚。

空喊口號 不懂政治

馬又聲稱走上街頭要爭取自由，記者問他覺得香港哪方面無自由時，馬則支吾以對。然而，黃媒鏡頭愈多，馬俊文空喊口號愈是挑戰法律底線，終於日前他因涉嫌違反分裂國家罪被警方拘捕。



▲人稱「第二代美國隊長」的馬俊文不知悔改，早前在一商場展示被警方三次拘捕的文件
大公報突發組攝

美國隊長2.0曾多次被捕

- 2020年10月15日，在太古廣場涉嫌作出煽動或教唆他人分裂國家的行為，違反國安法被捕
- 2020年9月29日，上班期間被探員拘捕，指他在8月16日在telegram號元朗YOHO MALL活動，涉構成煽惑他人公眾妨擾罪，被捕35小時後獲釋
- 2020年9月22日，在將軍澳PopCorn商場高叫「光復香港，時代革命」及「香港獨立」等的口號，被警方以涉嫌違反分裂國家罪拘捕，並帶署扣查
- 2020年9月13日，被警方以涉嫌宣傳或公布非法的公眾集會拘捕，帶署扣查



▲馬俊文（箭嘴示）日前被警方以涉嫌違反分裂國家罪拘捕